

2024年度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车辆机械设备维修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 验收报告（B包）

甲方：郑州市政设施事务中心

乙方：郑州市嘉和汽车修理有限公司

合同期限：2024年8月31日至2025年8月31日或维修金额达到300000元（叁拾万元整）。以二者先到为准。

维修内容：乙方为：1.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用于日常养护的通用、专用及电气机械设备476台；2. 巡查车辆和养护维修车辆59辆。提供日常保养、大修、中小修、故障抢修等服务。

按照合同规定，我中心在修理厂每次维修后，组织设备管理人员进行验收，截止2024年10月底，验收结果为：郑州嘉和汽车修理有限公司维修质量和规格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合同的要求。按照实际发生的维修项目，现拟支付维修费用：150067元（壹拾伍万零陆拾柒元整）。

验收人员（签字）：宋国利 姜迪 郭艳艳
孙明浩 程书锋

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

2024年11月22日

